

证券代码：832032

证券简称：青晨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永旗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资产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出售资产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2018-015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到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处置全资子公司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7年10月10日召开2017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》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9月29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2017-020，现由于该地域环评无法通过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，注销全资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，另找发展方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6日